

北京大学华侨华人研究中心丛书之三十四

菲律宾与菲华社会

Philippines and Tsinoy Community

周南京 著



香港社会科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HONG KONG PRESS FOR SOCIAL SCIENCES LTD.

北京大学华侨华人研究中心丛书之三十四

菲律宾与菲华社会

Philippines and Tsinoy Community

周南京 著

香港社会科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菲律宾与菲华社会

著 者 / 周南京

责任编辑 / 谷 人

封面设计 / 敏 兰

发 行 人 / 韩方明

法律顾问 / 陈武能 chenwuneng@yahoo.com.cn

出 版 者 /  龙浩社会科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湾街26-28号富胜工业中心1402室

电话: 852-2139 2366

传真: 852-2139 2386

电邮: press@dragoncom.com

排 版 / 龙浩国际交流出版有限公司电脑排版中心

印 刷 / 龙浩中国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07年1月香港初版第1次印刷

I S B N / 962-620-138-X

定 价 / 港币12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Printed in Hong Kong

序 言

我研究东南亚史和华侨华人史是从菲律宾入手的。其实，我土生土长于印度尼西亚，对它的地理、历史、文化和风土人情相对比较熟悉，对它的感情也颇深，按情理讲，我从一开始就应该利用我的优势——掌握印度尼西亚语，来研究印度尼西亚和印度尼西亚华侨华人的历史。许多印度尼西亚归侨如温广益、蔡仁龙、李学民、黄昆章等，就是这样做的。然而，我却只利用我所通晓的英语，首先研究菲律宾历史，然后转而研究菲华历史。这都是一些偶然性造成的，看来似乎有点不可思议。1979年我奉中国外交部之命写了《中国和菲律宾的历史关系》，1981年一个偶然的机会有使我与泉州的郑炳山（后来我们成为朋友）合著《菲律宾华侨将军刘亨赐生平事迹考》。从此，我对菲律宾历史和菲华历史的研究越发不可收拾。以此为契机，后来我又认识了吴文焕（后来我们也成为莫逆之交），最后又通过吴文焕同菲律宾华人龚诗贻博士的基金会取得了联系，从而得以编纂《华侨华人百科全书》。冥蒙之中，仿佛有一股无形的线条或力量，甚至是一种超自然的力量，把我同菲律宾联系起来。一系列偶然性，却变成了必然性或客观事实。未免太玄了，我自己也无法说清楚其中的奥妙。也许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机遇或缘份吧！无论如何，我迷上了菲律宾及其历史和文化，也迷上了菲华的历史和现状。我总是渴望要揭开其神秘面纱后面的真面目和真实世界。

我对菲律宾和菲华社会的研究虽然已经历多年，但在广度和深度方面尚嫌不足，仍须继续努力。此文集收集了自1979年以来我在各种报刊上发表的有关菲律宾和菲律宾华人历史的文章。

把散见于各处的这些文章收集在一起，是为了对我在这方面的研究作一个小结，也是为了对菲律宾和菲华历史感兴趣的朋友们提供查阅的方便。菲华人物济济，全面收录菲华人物非本书的宗旨。菲华人物志虽然设有“菲华研究者群像”、“菲华艺术家掠影”等栏目，但主要取自《华侨华人百科全书》（著作学术卷、文学艺术卷）我自己写过或补充修改过的词目，而不用别人写过的词目，这一点希望读者谅解。以后倘若有机会的话，也可以考虑单出《菲华人物志》。

我并不希望这是我对菲律宾和菲华历史研究的最后文集。但在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多偶然性，我也确实不知道这些偶然性最后会把我引向何方。不过，有一点是肯定无疑的，即在那最后时刻到来之前，只要我还能正常思维和秉笔写作，我将不断地耕耘，深入研究我最喜爱的华侨华人历史，当然也包括菲华的历史和文化。

最后，我再次感激龚诗贮博士设立了北京大学龚诗贮基金，使这部文集的出版成为可能。

2006年10月18日于

蓝旗营小区自乐书屋

目 录

序言	(1)
----------	-----

菲律宾历史

西班牙天主教会在菲律宾殖民统治中的作用	(3)
一八九六——一九〇二年菲律宾民族民主革命	(19)
美菲战争的起迄及其特点	(45)
美国在菲律宾的殖民统治	(62)
应该如何评价何塞·黎萨尔	
——评《菲律宾史稿》、《菲律宾社会与革命》等书	
有关何塞·黎萨尔的论述	(70)
论何塞·黎萨尔	(86)
何塞·黎萨尔	(102)
安东尼奥·鲁纳将军之死	(109)
安德列斯·波尼法秀	(114)
简评《菲律宾教会史》	(119)

中国——菲律宾关系

中国和菲律宾的历史关系	(125)
中国和菲律宾文化交流的历史	(140)
菲律宾独立战争与中国人民	(173)
PHILIPPINE WAR OF INDEPENDENCE AND THE CHINESE PEOPLE	(188)

菲律宾华人社会

关于菲律宾华人同化问题	(215)
论华菲融合	(231)
略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菲律宾华人社团的增殖	(243)
施振民——华菲融合论的旗手	(256)
游马尼拉华侨义山随感	(266)
菲华企业家龚诗贻及其社会公益事业	(272)
光芒四射的菲华于氏家族	(288)
开诚布公 沟通交流 ——给涂一般先生的一封信	(306)
周南京有话说	(310)

菲华人物志

菲律宾华侨将军刘亨赐生平事迹考	(325)
关于菲华将军刘亨赐的补充资料	(342)
许寰哥家族	(351)
菲华研究者群像	(357)
菲华艺术家掠影	(365)
我所认识的吴文焕先生	(374)

译文

华人在马尼拉	(379)
菲律宾革命中的中国将军	(448)

菲律賓歷史

西班牙天主教会在菲律宾 殖民统治中的作用

—

近代西班牙在菲律宾殖民统治最突出的特点是政教合一，天主教会在各方面都拥有非常广泛的特权。

西班牙是一个封建神权国家，天主教是国教。大力传播天主教成为历代西班牙国王孜孜以求的目标之一。西班牙国王菲利普二世曾经说：“朕是上帝的工具：重要问题是吕宋王国（指菲律宾）的皈依（天主教）；而上帝已预先指定朕来实现这个目的，为此目的而挑选朕做他的国王；由于上帝已经把这样光荣的工作交给朕和王国政府，朕将占领吕宋群岛，虽然这样做会耗尽朕的资财。”⁽¹⁾但西班牙之所以利用天主教会作为重要的殖民统治工具，还有更为实际的原因，即它意识到单凭有限的殖民军队和暴力，对付不了菲律宾人民群众的反抗，必须借助天主教会的力量才能有效地征服和统治这个国家。

16世纪60年代西班牙侵入菲律宾时，菲律宾总人口约近100万（包括高地居民和南部穆斯林在内）⁽²⁾。而同一时期，在菲律宾的西班牙人，包括官兵、殖民官吏、僧侣和商人，总共只有数百人⁽³⁾。在力量对比悬殊的情况下，为了能够在菲律宾站稳脚跟，并且扩张殖民势力，西班牙殖民者绞尽脑汁地施展了各

种阴谋诡计。例如：挑拨菲律宾各部落之间的关系；建立由西班牙军官指挥的菲律宾雇佣兵，用菲律宾人打菲律宾人，等等。但最重要和最有效的手段莫过于利用能够麻醉人民的鸦片——宗教。无怪乎有人说：“西班牙在菲律宾的殖民地是用传教士来占领的。”⁽⁴⁾、“在菲律宾的每一个修道士身上，（西班牙）国王拥有一个将领和一支完整的军队”。⁽⁵⁾

西班牙开始在菲律宾传播天主教时，由于语言困难、传教士人数有限、以及当地居民的抵制和敌视等原因，传教的规模有限。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条件的变化，天主教会的传教活动逐渐扩大。在菲律宾天主教会有关古斯丁教团、方济格教团、多明我教团、沉思派教团和耶稣会等⁽⁶⁾。这些教团在菲律宾各省有自己的势力范围⁽⁷⁾。在菲律宾的天主教僧侣人数不断增加：1591年140人，17世纪末400人，1876年1962人，1898年1077人⁽⁸⁾。随着传教活动的加强，菲律宾受洗礼入教的人数也不断增加：1583年10万人，1622年增至50万人，1751年增至904110人，1898年多达6559998⁽⁹⁾。由此可见，西班牙在菲律宾的传教活动显然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它使菲律宾成为亚洲惟一的天主教徒占多数的国家。西班牙在菲律宾的殖民统治长达300多年之久，天主教会的活动不能不说是一个重要的因素。这里应该指出，几个世纪以来西班牙不断派遣军队征伐菲律宾南部的穆斯林（摩洛人），但直到19世纪后半期它才占领南部地区。然而，天主教会在南部摩洛人地区的传教活动却遭到摩洛人的坚决反对，始终未获成功。其原因在于：伊斯兰教最先传入南部地区，在那里扎了根，同当地的封建势力紧密结合，形成了强大的势力；而在北部，伊斯兰教传入较晚，西班牙殖民者来得较早，天主教会的传教活动时间长，因此伊斯兰教来不及在民间扎根就被天主教会排挤了。

二

天主教会在菲律宾的势力很大，成为西班牙殖民统治的核心。它的基础是什么？

首先，在菲律宾的天主教会是宗主国天主教会的延伸，它手中握有神圣不可侵犯的神权。

我们知道，宗教裁判所是天主教会的裁判机构。1570年在墨西哥建立宗教裁判所，菲律宾在行政和宗教事务方面受驻墨西哥的西班牙殖民当局和教会管辖。1583年墨西哥宗教裁判所颁布训令，授权驻菲律宾的宗教裁判所代表处理菲律宾的宗教事务。根据这个训令，后者有权审查和审理违犯教规的案件、革出教门、逮捕和押送犯人、没收犯罪者的财产、检查港口的来往船只、审查进口书刊等⁽¹⁰⁾。宗教裁判所只管西班牙人和西非混血种人，而不管菲律宾人。有关菲律宾人的案件由普通司法机关审理。当然，实际上也是由掌握当地司法权的天主教修道士审理。上述事实说明，在菲律宾，天主教会能够通过宗教裁判所迫使反对它的一切西班牙人就范，包括西班牙驻菲律宾总督在内。在菲律宾，总督和天主教会在加强殖民统治这一点上是一致的，但他们之间为了争夺权力时而发生摩擦和冲突。然而，斗争的结果总是以总督失败而告终。例如，1668年总督萨尔西多被宗教裁判所逮捕，死于赴墨西哥途中；1678年，大主教菲利普·帕尔多驱逐了总督璜·德·瓦尔卡斯；1719年总督布斯塔门特被修道士打死⁽¹¹⁾。

其次，天主教会不仅掌管宗教事务，而且享有广泛的政治、司法、文化、教育、财政、经济等多方面的权力，成为殖民统治机构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在菲律宾的西班牙殖民官兵和官吏，大部分集中在首都马尼拉及周围地区，任期较短，流动性很大。特别是进入 19 世纪以后，西班牙政局动荡，殖民官吏像走马灯似的频繁地更换。只有散布在菲律宾各地教区的修道士⁽¹²⁾，任期较长，同菲律宾人有广泛的接触，也熟悉当地的社会情况和风土人情，因此西班牙殖民当局不论何时都要依靠他们，否则殖民机器就无法运转，这种情况很自然地使修道士在菲律宾殖民事务中处于显要的地位。

大主教有权干预总督和高级官吏的调动和任免；总督职位空缺时，大主教和主教可以兼任总督，教会官员兼任政府各部门的负责人。在省、市、镇一级，教区教士也掌握了政权的大部分。教区教士兼管的职权范围包括：监督小学教育，管理卫生慈善事业，检查地方税收，签署身份证或人头税证件，主管地方统计部门，审查市镇预算，监督监狱和囚犯的粮食供应，管理皇家土地的分配，担任市镇会议顾问，监督地方警察和民兵，担任学校的主考官，审查地方戏剧，等等⁽¹³⁾。“其僧理其内地如官宪，且百姓拜之如菩萨然”⁽¹⁴⁾。20 世纪初，塔弗脱委员会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显而易见，教士不仅是精神上的指导者，而且他是任何意义上的市政统治者。……事实上在菲律宾的整个西班牙政府依靠修道士……”⁽¹⁵⁾

第三，天主教会拥有雄厚的经济实力。

西班牙侵占菲律宾后，把国内的一套封建制度移植到菲律宾，并使之与当地原有的封建制度相结合，从而使那里的封建制度变得根深蒂固。起初，西班牙在菲律宾实行大授地制度，即把大片领地连同领地上的居民赏赐给有功的军官、殖民官吏和教会。这个制度不久逐渐衰落，被建立在土地自由买卖基础上的封建土地私有制取而代之⁽¹⁶⁾。

天主教会开始时主要依靠王室和殖民政府的津贴进行活动，后来虽然继续领取津贴，却日益以教会地产来维持其存在了。天

主教会所处的特殊地位，使它具备极为有利的条件来不断扩充地产。其途径一般通过以下几种：（一）接受国王赐给的授地。最早的一批地产就是这样取得的。（二）大部分土地是从西班牙人和菲律宾人手里购买的⁽¹⁷⁾。（三）西班牙人的自愿捐赠⁽¹⁸⁾。（四）利用各种借口强行兼并菲律宾人的私有土地和村社公有地⁽¹⁹⁾。（五）教会以农民抵押土地为条件，贷款给农民以购买种子、牲畜和工具。而当农业歉收农民无法还债时，教会则没收农民的土地，并把丧失土地的农民沦为佃农⁽²⁰⁾。（六）通过多种宗教手段，变相掠夺菲律宾人的土地⁽²¹⁾。如修道士往往在弥留的教徒耳边描述地狱的恐怖，并说如果他想缩短炼狱时间，脱离地狱和升入天堂，就应该拿出部分土地和资产捐献给教会⁽²²⁾。于是，“人死，贮以布囊，就寺以葬，所蓄财产，半入僧室矣”⁽²³⁾。

至于天主教会究竟拥有多少地产，众说纷纭，缺乏精确的统计。一说，403713 英亩（相当于 163500 公顷）⁽²⁴⁾。一说，19 世纪末共有 18.5 万公顷以上，占菲律宾耕地面积的 1/15⁽²⁵⁾。一说，50 万英亩良田⁽²⁶⁾。一说，39.1 万公顷，占全菲耕地面积的 1/10⁽²⁷⁾。由于有意隐瞒或转移，天主教会的全部地产虽然难于精确统计，但是，它占有全菲最肥沃的土地，却是可以肯定的。

天主教会不仅拥有大量地产，而且还从事高利贷业、大帆船贸易和垄断贸易。从 16 世纪末起，为了教育孤儿、救济残废者和寡妇、支持在异教徒中间传教、开办医院、举办宗教仪式等目的，天主教会创设了慈善基金会，后来通称为“善堂”（Obras Pias）。善堂后来实际上演变成为银行和“保险公司”。到 1880 年，共有 8 个善堂，资产达 250 万比索。在 1815 年以前，善堂的资金约有 2/3 借给从事大帆船贸易的西班牙大商人，利率最高达 50%⁽²⁸⁾。天主教会、大主教、修道士还直接参加马尼拉—阿卡普尔科之间的大帆船贸易，从中获得巨利⁽²⁹⁾。此外，天主教

会和修道士也从地方贸易和垄断专卖制度中得到很大好处。⁽³⁰⁾天主教会把从菲律宾掠夺的大量金钱存放在香港等地的外国银行里⁽³¹⁾。无怪乎总督达斯马利纳斯评论天主教僧侣时说：“从主教直到最低微的僧侣，他们都是精明的商人，并不亚于最世俗和最熟练的商人”。⁽³²⁾

三

天主教会是菲律宾人民最残暴、最无情的压迫者和剥削者。

西班牙天主教会在宗教的旗号下，百般压榨菲律宾天主教徒。它巧立名目，要菲律宾人交纳各种宗教捐献：教会税、连续九天祷告费、弥撒费、礼拜堂捐款、村礼拜堂宴会费、善堂捐款、葬礼费（通常是死者财产的 1/4 和 1/2）、亡魂送别费、忏悔费、洗礼费、结婚费等等；同时还强迫人民无偿地供应鱼、家禽、燃料及各种土产；强迫人民无偿劳动修建村教堂、修道院和僧侣住宅⁽³³⁾。出售免罪符也是一笔可观的收入⁽³⁴⁾。每逢宗教节日举行宗教集会，教区教士高价出售圣像、念珠等宗教用品，大赚其钱⁽³⁵⁾。菲律宾宗教节日，一年多达 120 天左右。在节日期间要举行宗教仪式和宴会，费用浩大，对菲律宾人民是十分沉重的负担⁽³⁶⁾。节日里修道士挨村吃请，满嘴流油，结果，马尼拉的当铺和高利贷者激增⁽³⁷⁾，成千上万的菲律宾人倾家荡产⁽³⁸⁾。

许多修道士是衣冠禽兽。他们利用宗教特权蹂躏菲律宾妇女。“妇女，岁时诣寺忏悔。有阴事，辄密向僧自输。僧为说法，鞭之数十，忍痛不敢言。夜留宿寺中，听僧意所指画，唯唯而已。婚姻，父母不能定，惟僧所决之。”⁽³⁹⁾有的修道士简直过着像土耳其素丹一样的生活，妻妾成群，有的独占了 20 名年轻女子⁽⁴⁰⁾。

天主教会对所属佃农、分成农、雇农、奴隶的奴役和剥削十分残酷。17世纪以来，土地日益集中在天主教会和大庄园主手中，无地农民、佃农、分成农和雇农的人数日益增多。此外，教会和大庄园主还购买菲律宾或非菲律宾穆斯林奴隶⁽⁴¹⁾。教会以苛刻的条件把土地出租给佃农。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地价日益高涨，教会也不断提高地租，迫使贫农、佃农或分成农把大部分收成作为地租交给教会⁽⁴²⁾。承租者或佃农每改善种植方法而增加收成后，教会立即提高地租。竹林和果树的增产，也成为教会提高地租的理由。如果佃农稍加反对，教会则随时收回土地⁽⁴³⁾。当佃农开辟山林、开垦，荒地时，教会只征收极轻的贡赋，但一旦荒地开垦出来，教会就索取高额地租。拖延交租，则利滚利，实际上把佃农沦为债务奴隶⁽⁴⁴⁾。教会强占村社公有地之后，禁止农民到那里打柴、割藤、砍伐竹子、打鱼、采集野果和放牧水牛（必须事先交税才准许）⁽⁴⁵⁾。凡此种种，促使天主教会和菲律宾农民、佃农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化。

19世纪初西班牙被迫在菲律宾实行开放政策以后，菲律宾的资本主义有所发展，民族资产阶级逐渐形成。但由于教会多方压制，资本主义的发展十分缓慢。教会迫使农民长期附着在土地上，阻碍自由劳动的发展。殖民政府和教会通过限制借款、抵押借款等方法，限制缺乏资本的菲律宾种植园主在经济作物出口贸易方面的活动⁽⁴⁶⁾，教会和修道士垄断了各省、市的商业和市场，严重阻碍菲律宾各地的农业、商业和工业的发展⁽⁴⁷⁾。西班牙人和修道士辱骂菲律宾民族资本家是“驮着黄金的畜生”⁽⁴⁸⁾，而对菲律宾民族资产阶级打击最沉重的莫过于被修道士扣上莫须有的罪名，被逮捕和流放，财产被没收。

在政治上，教会和修道士对菲律宾人的歧视、限制、压迫和迫害更加露骨。修道士任意侮辱菲律宾人，随意给他们扣上“反西班牙”、“叛乱者”。“分离主义者”的帽子，然后加以逮

捕、关押，流放到边远地区或驱逐出国。修道士尤其仇视菲律宾知识分子，声称“离开水牛的菲律宾人是上帝和西班牙国王的仇敌”⁽⁴⁹⁾。天主教会严密控制菲律宾人民的思想，严禁一切具有自由思想的书刊进口。

天主教会在帮助西班牙殖民当局平息或镇压菲律宾人民起义方面起了不可替代的特殊作用。教会利用其宗教影响，迫使许多菲律宾人停止反对西班牙人或站在西班牙方面反对起义者⁽⁵⁰⁾。可见，剑与十字架各有妙用。殖民军队和天主教会密切配合是西班牙长期保持其殖民统治的重要秘诀。

四

菲律宾人民对天主教会抱什么态度？天主教会对于菲律宾民族解放运动有什么影响？

天主教会在菲律宾集民族压迫与封建压迫于一身，严重阻碍菲律宾社会经济和生产力的发展，剥夺菲律宾人民的基本人权和民族权利，反对任何社会进步与改革。因此，菲律宾人民对天主教会仇深似海，视之为死敌。它不断遭到菲律宾人民的谴责、敌视、反对和攻击。

恩格斯在论德国农民战争时指出：“一般针对封建制度发出的一切攻击必然首先就是对教会的攻击，而一切革命的社会政治理论大体上必然同时就是神说异端。为要触犯当时的社会制度，就必须从制度身上剥去那一层神圣外衣”。⁽⁵¹⁾这个论断同样适用于实行封建神权黑暗统治下的菲律宾群岛。

在西班牙统治菲律宾的 300 多年中，先后发生了 200 多次的人民起义。其中有许多起义就是天主教会或修道士的压迫和剥削直接引起的。例如，塔姆布洛特起义（1621—1622 年）、加亚因